

##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20年2月23日以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2月28日在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马力强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会议经过讨论审议，以书面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鉴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届满，需进行换届选举。公司控股股东提名马力强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提名人具备提名监事候选人的资格。

上述候选人中，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2月28日

#### 附: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马力强先生:** 中国国籍, 1981年9月出生, 大学学历。曾任职于苏州大殷电子通讯器材有限公司、苏州金华盛纸业有限公司、东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第一事业群总经理、珠海超毅副总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马力强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3,000 股, 还通过公司 2018 年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马力强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 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 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列情形。

经公司查询确认, 马力强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